茂名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

茂南规告--批后[2026]127号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加建电梯工程

2.项目位置: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北侧

3.建设单位: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业主

4.建设规模:框架结构，建筑面积86.22㎡

5.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茂南]建字第〔2026〕265号

附注

1.该图为示意图，图件以最终审批文件为准。

2.公告查询网址：:http://zrzyj.maoming.gov.cn/

3.茂名市自然资源局茂南分局

咨询电话：0668-2805388

4.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茂名市自然资源局茂南分局收，邮政编号：525000。

5.邮寄地址：茂名市茂南区工业大道茂南区人社局培训大楼茂名市自然资源局茂南分局702室。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茂南] 建字第〔2026〕26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茂名市自然资源局

日 期 2026年10月28日

建设单位(个人)	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业主
建设项目名称	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加建电梯工程
建设位置	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北侧
建设规模	加建电梯建筑占地面积为5.52㎡；总建筑面积为86.22㎡

附图及附件名称

1、附图：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茂南]建字第〔2026〕265号附图

2、附件：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加建电梯工程设计方案。

注：1.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发出之日起一年后尚未开工的，应重新申请办理。2.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内容为加建电梯部分，现状建筑非审批内容。

遵守事项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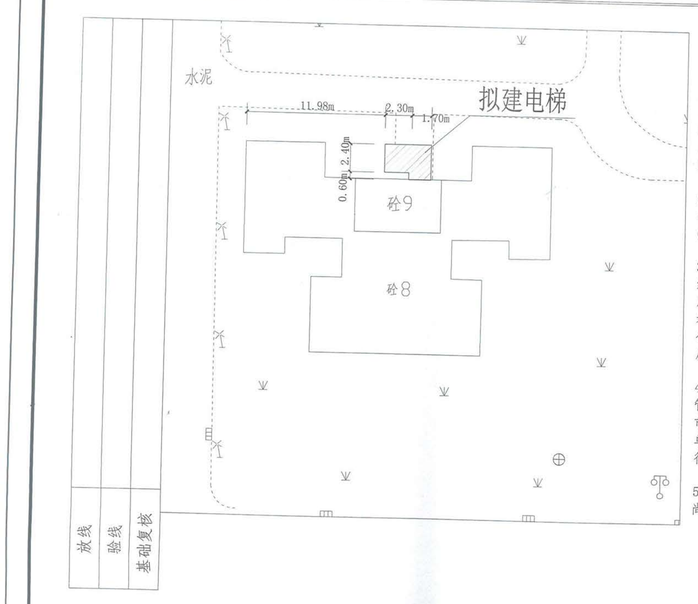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茂南]建字第〔2026〕265号 附图 单位:米 比例:1:800



1.图中斜线阴影部分为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业主报建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加建电梯工程，位于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北侧。

2.茂名市车田街85号（茂名石化桥南中区25栋）加建电梯工程按图示位置、尺寸建设。(注：所标尺寸均为外墙边线尺寸)。

3.须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放线，经我局验线后方可动工，在基础工程完工并经我局核准后才能继续施工。工程竣工后请到我局办理规划条件核实手续。凭《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到有关部门驳接永久性用水、用电及房产确权手续。

4.施工单位开工前到属地镇（街）安全生产主管部门报备，现场开挖施工前须探明项目现场市政管线（水、电及燃气等）并联系管线管理单位进行现场勘察及技术交底。如需对管线进行迁改的应一先征求管线管理单位意见。

5.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发出之日起一年后尚未开工的，应重新申请办理。

茂名市自然资源局

2026年10月28日

第一联 自然资源部门存

监制：茂名市自然资源局茂南分局 版面设计：茂名市自然资源局茂南分局